

民生加银家盈半年定期宝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下一运作期运作的公告

民生加银家盈半年定期宝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运作期滚动”方式运作，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托管人”）。本基金第 2 个开放期为 2019 年 2 月 19 日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 5 个工作日的期间，即 2019 年 2 月 20 日、2019 年 2 月 21 日、2019 年 2 月 22 日、2019 年 2 月 25 日、2019 年 2 月 26 日。

《民生加银家盈半年定期宝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第三部分“基金的基本情况”第五条“基金的暂停运作”的规定：“（2）截至某个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如果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加上本基金开放期申购申请金额及转换转入金额，扣除赎回申请金额及转换转出金额后的余额低于 1 亿元，则基金管理人可决定暂停下一运作期运作，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无须召开持有人大会。出现前述暂停运作情况时，投资人已缴纳的申购款项，将在暂停运作的公告日后 7 个工作日内从本基金托管账户划出。对于最近一个运作期末留存的基金份额，将自动赎回，赎回款项将在暂停运作的公告日后 7 个工作日内从本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截止到本基金第 2 个开放期最后一日即 2019 年 2 月 26 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加上本基金当日申购申请金额及转换转入金额，扣除赎回申请金额及转换转出金额后的余额低于 1 亿元。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本基金在第 2 个开放期结束后将暂停下一运作期（即第 3 个运作期）运作。

现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将本基金暂停运作的有关重要事项公告如下：

1、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及本基金暂停运作的安排，为保护投资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将对投资人在 2019 年 2 月 26 日的交易申请不予确认。对于在 2019 年 2 月 26 日日终留存的基金份额，本基金管理人将全部进行自动赎回。赎回款项将在该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从本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暂停运作期间所发生的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3、本基金暂停运作期以后，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下一运作期的安排，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提前公告，进行下一开放期的申购或其他交易安排。下一运作期将依据本基金合同的规定正常运作。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8-3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msjyfund.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7日